

臺北市松山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課後照顧班 招生簡章

壹、課後照顧班：

- 一、實施日期：開學日當天開始上課，預計上課日為 115 年 8 月 31 日(一)至 116 年 1 月 20 日(三)。(實際依教育局公告為準) 9/25(五)中秋節、9/28(一)教師節、10/9(五)雙十節補假、10/26(一)光復節補假、12/21(一)校慶補假 (日期依學校公告為準)、12/25(五)行憲紀念日、1/1(五)元旦，假期費用已扣除。
- 二、服務內容：以看顧學生安全為主，作業指導為輔。課後班會輔導學生完成課業，但因班級人數與各班作業難度不同，若無法在班上完成，請家長回家再協助加強輔導。另外，依臺北市教育局規定不作學科教學(預習與複習)。
- 三、編班方式：以同年級編班(每班 15~25 人)為原則，人數不足或超過時得以年段或混齡編班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(每學期網路報名，下學期欲參加者須重新報名)

- 五、報名日期：採網路線上報名，網路報名期間自 115 年 5 月 30 日(六) 08:00 至 6 月 8 日(一) 16:00 止。
請務必於期限內報名，因課後班名額有限(每班 15~25 名為原則)，報名結果另行公告於報名系統網頁。
完成線上報名者，視同已閱讀此簡章以下內容條款，並同意遵守簡章內所有條款規章。

六、繳費方式：

開學三週後，親子綁定繳費系統，將發繳費通知，於線上系統繳費。 ※如需紙本請來電告知。
已報名課程，未在繳費日前完成繳費者，將取消暑假與 115-1 學期課後報名資格，若有報名也直接取消報名。

七、補充說明：

- 每學期以實際繳費人數 15~25 人開班，但參加人數未滿 15 人者，得依「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酌予提高收費。
- (一) 同時報名校內開設課後照顧班、課後社團者，依社團上課日換算上課比例，減收課後照顧班費用。(統一期末退費)。
 - (二) 若報名校外安親、補習班、美語班，以上並非學校之課程，因此將不減收課後照顧班費用，只得以請假方式辦理。
日後若退上述校外課程，也不得將請假未到天數，挪做他日使用。
 - (三) 若不用餐(退班、請假或自備午餐)要停餐者，自行填寫退餐單，繳交至學務處給營養師。(未繳交，照常計費)
 - (四) 已報名課後照顧班者，不得事後轉為午照班，若轉午照，視為退課後班，將依「九、退費方式」辦理，並將名額遞補給課後照顧班候補者遞補入班，另再以午照班報名辦法報名。

八、安全規範：

參加課後照顧班，視同留校正常上課，請督導子女應遵從老師的指導、遵守學校及班級規約，注意自身與他人的安全，為維護整體教學品質與所有學生安全及受教權益，凡無故缺課、擅自離校與教室、擾亂秩序、無按時接送(A、B 班不得超過 10 分鐘，C 班不得超過 5 分鐘)；不得攜帶非上課規定之用品；對師長不敬、傷害同學、影響班級與違反班級規約者等，違反前列者，經授課老師勸導糾正無效，或通知行政處室協助，達三次且未有改善者，則停止該生本學期繼續參加課後班的權利，並依照本簡章之「九、退費方式」規定辦理退費，並停止一期寒暑假報名，若報名也將會直接取消報名資格。

九、退費方式：(依臺北市府教育局規定)

- (一) 開學日前，申請退班者，需繳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 20%。
- (二) 開學日當天，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申請退班者，繳交三分之一費用，已繳費者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- (三)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班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- (四) 申請退班時，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十、課後照顧班上課時間及費用：

- (一) 收費方式依實際開班人數而調整，下表列出課後照顧班各班別的參考費用。
- (二) 因報名人數影響能否開班，為了尊重其他學生的權益，請家長務必按時上網報名，使課後照顧班能順利成班。
▲各年段開班班級數與名額有限，若班級已滿班，將依序列入候補名額，待有人取消報名，將依順遞補，額滿為止。
- (三) 報名範例：低年級欲參加星期一至五 12:00~17:30 的課後班，請記得同時報名 A、B 兩個班別，依此類推。
不可以只報 B 不報 A。
- (四) 學費範例：低年級參加 A+B 班，學費為 A 時段 10,023+B 時段 4,784+午餐費 4,620 = 19,427 (不含冷氣費用)

班別時段	參加對象	上課時間	學費	午餐費	備 註
A 時段 12:00-15:50	一、二年級	週一、三、四、五	10,023	4,620	1. B、C 班請家長於放學時間 <u>準時到校接學生，以保障學生安全。</u> 2. <u>請假請來電告知或於班級聯絡簿註明請假時間，上課中途接送皆須家長親自接送。</u> 3. 學費及餐費皆為預估， <u>冷氣費用另計。</u>
	三、四年級	週三、五	4,947	2,280	
	五、六年級	週三	2,734	1,260	
B 時段 16:00-17:30	一至六年級	週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	4,784		
C 時段 17:30-19:00	一至六年級	週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	5,740		

注意事項：報名皆以一個學期為單位，不接受單獨幾天之報名或班別擇日的轉換。遲到、早退、請假，恕不特別計費與退費。

臺北市松山國小_課後照顧班報名流程說明

1 登入帳號、密碼
(帳號都是學生的身分證字號)。

2 選擇活動報名

3 點擊前往按鍵

4 點擊我要報名按鍵

5 請先輸入電話

6 點擊確定報名按鍵即完成報名

7 報名結果可點選[報名追蹤]查看報名

8 若要取消，直接點選該班後面的[取消報名]按鍵鈕。

本階段繳費單統一由學校製發

課後報名網址 QR CODE (不含午照班)：



網路報名步驟：

(一)點選右上角【登入】，**報名登入帳號及密碼皆為學生身分證字號**，登入報名，在報名截止前皆可線上取消報名。

(二)進入活動班別後，輸入家長聯絡電話，再按下方「我要報名」，即完成報名動作。

(三)欲取消報名，完成登入後至「報名追蹤」即可取消報名。

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課後照顧班楊老師
(02)2767-2907 分機 615。
或加松山國小 **課後班官方帳號**詢問。

課後班官方 line



臺北市松山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社團中午照顧班 招生簡章

貳、社團、學習中心**中午照顧班**：

報名日期：採網路線上報名，115 年 8 月 18 日(二) 00:00 至 8 月 20 日(四) 16:00 止。

完成報名者，視同已閱讀此簡章以下內容條款，並同意遵守簡章內所有條款規章。

- 一、招生對象：本校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報名且錄取校內社團或學習中心之學生，**開學前後退社團均將視同退午照班**。依收到社團老師與學習中心老師，給予之名單為主。
- 二、服務內容：以中午用餐及照顧為主(中午 12：00-下午 13：00)，**社團時間超過 13:00 開始者，請報課後照顧班**。
午照班不合作業指導，如需作業指導，請報課後照顧班。
- 三、招收人數：採同年級編班，視課後班報名後的人數及教室空間，由主辦單位自行規劃午照班招收人數(名額有限)。
※若課後報名，班級位子已額滿，將不招收午照班。

四、**社團中午照顧班**，所有身分別皆需自費參加，無任何補助。

五、**不得先報名課後照顧班，事後將其轉為午照班，若先報名課後班轉午照班者，視為退課後班，將依課後照顧班簡章之「九、退費方式」辦理，並將名額遞補給課後照顧班候補者遞補入班，另再以午照班報名辦法報名。**

六、**若不用餐(退班、請假或自備午餐)要停餐者，自行填寫退餐單，繳交至學務處給營養師。(未繳交，照常計費)**

七、繳費方式：**開學三週後，親子綁定繳費系統，將發繳費通知，於線上系統繳費。 ※如需紙本請來電告知。**
如已報名午照班課程而未在繳費日前完成繳費者，將暫停下一學期報名資格，若有報名也直接取消報名。

八、**退費辦法與安全規範，同課後照顧班簡章之「八、安全規範 與 九、退費方式」規定辦理。**

九、午照班費用：

- (一)依參與天數計算費用。
- (二)報名範例：低年級欲參加星期三、四午照班，**請記得同時報名週三、週四兩個班別**，依此類推。
- (三)學費範例：低年級參加星期一籃球、星期四捏塑，參與午照班費用為以下計算方式，
學費為週三 1,530 +餐費 1,080+週四,1530 +餐費 1,080 = (1530+1080)+(1530+1080)= 5220

十、上課時間及費用：

年級	社團中午照顧班(僅限有參與學校開辦之社團與學習中心者參加)		
	日期及時間	預估學費	餐費
一至六年級	日期：115 年 8 月 31 日~116 年 1 月 22 日 照顧時間：中午 12:00~14:30	週一(18 天)：1,530 元 週三、四(21 天)：1,785 元 週五(17 天)：1,445 元	週一：1,080 元 週三、四：1,260 元 週五：1,020 元